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8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天健”）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064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 人
2022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8.6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5.4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15 亿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	

	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0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二审已判决判例天健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天健事务所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1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39 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服务	
项目合伙人	石斌全	2008年	2008年	2008年	2023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新和成、越剑智能、杭华股份、甬金股份等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石斌全	2008年	2008年	2008年	2023年	
	占自平	2017年	2017年	2017年	2022年	无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余龙	2007年	2009年	2015年	2021年	签署或复核瑞斯康达、国药现代、苏垦农发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2年审计费用共计660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580万元人民币，内控审计费用为80万元人民币。2023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与2022年度保持一致，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定价原则基础上，根据2023年度的具体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天健事务所协商确定具体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认为天健事务所在2022年度财务报告编制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高效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出

具的审计报告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为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事务所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能够满足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要求。结合其在公司2022年审计工作中所表现出的专业能力与敬业精神，续聘天健事务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将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为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天健事务所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2022年度财务报告编制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高效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续聘天健事务所有利于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3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